

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西双版纳景阳有限公司勐捧第一制胶厂废水处理优化(外排废水除磷)项目(三次)

中标候选人公示

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受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西双版纳景阳有限公司的委托,对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西双版纳景阳有限公司勐捧第一制胶厂废水处理优化(外排废水除磷)项目(三次)(招标编号:0724-2320KM140248(03))项目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招标。现就本次招标的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一、评审日期、地点:2023年7月7日;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45号世博大厦16层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开标厅;

二、评审情况: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载明的评标办法对各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严格、规范的评审,并按照评标办法的要求推荐中标候选人。

三、评审结果:

第一中标候选人:海诚人居环境建设(云南)集团有限公司;投标报价含税包干总价:907051.00元;实施地点:云胶景阳公司勐捧第一制胶厂厂内;工期承诺:合同签订后40个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实施内容,工程完工并经调试阶段运行正常后,经招标人认定的有环境与生态检测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对本项目污水水质进行验收检测,验收检测合格后再由招标人指定当年满负荷生产的月份进行再次检测,两次检测均须达到检测合格标准;质量承诺: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完全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及《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标准及要求,工程验收污水水质检测及满负荷生产的月份进行的污水水质检测均须达到检测合格标准。

第二中标候选人:云南协力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报价含税包干总价:438020.00元;实施地点:云胶景阳公司勐捧第一制胶厂厂内;工期承诺:合同签订后40个日历天内完成本项目全部实施内容,工程完工并经调试阶段运行正常后,经招标人认定的有环境与生态检测资质的第三方单位,对本项目污水水质进行验收检测,验收检测合格后再由招标人指定当年满负荷生产的月份进行再次检测,两次检测均须达到检测合格标准;质量承诺:符合国家、行业相关技术规范标准,完全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及《招标文件》中的技术标准及要求,工程验收污水水质检测及满负荷生产的月份进行的污水水质检测均须达到检测合格标准。

四、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资格要求。

五、公示期限:本公示期限3个工作日(2023年7月11日至2023年7月13日)。

六、异议受理：在公示期内，投标人有异议可向招标代理书面提出（现场递交异议函原件及授权委托书原件）（接受异议时间：上午 09：00-12：00；下午 14：00-17：00）。公示期过后不再受理。

七、联系事项

招标人：云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西双版纳景阳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云南省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景洪市宣慰大道 142 号

联系人：王凯麟、余体兵

电 话：18387708855、13888635325

招标代理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东路 726 号 16-18 楼

执行机构：国义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分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拓东路 45 号（春城路拓东路交汇口）世博大厦 16 楼

联系人：谭韬、杨金凤、赵进军、胡景、顾珀如

电 话：0871-67354468

电子邮箱：1258132788@qq.com

项目负责人（签名）：

